

中山大学

二〇〇六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科目代码：423

科目名称：国际法学基础

考试时间：1月15日下午

考生须知

- 全部答案一律写在答题纸上，
- 答在试题纸上的不得分！请用
- 蓝、黑色墨水笔或圆珠笔作答。
- 答题要写清题号，不必抄题。

一、名词解释：（每小题3分，共24分）

1. *lex fori*
2. Irrevocable L/C
3. Arbitration Agreement
4. Contractual treaty
5. Stimson Doctrine
6. Optional Compulsory Jurisdiction
7. 国际法律关系
8. 内海湾

二、问答题：（1、2题各14分，3、4、5题各8分，共52分）

1. 国际贸易法的内容及其性质如何？
2. 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判决的条件如何？
3. 无害通过制度可以适用于哪些海域？简答其各自情形。
4. 双重国籍产生的原因和弊端怎样？有学者提出我国应当修改国籍法承认双重国籍，你的认识如何？请从法理上简要阐述。
5. 引渡的原则主要有哪些？请简要阐述。

三、条文分析题：（说明条文的要点，指出各要点的法理上的依据，简要阐述你的理解，本题12分）

《联合国宪章》第2条规定：“为求实现第一条所述各宗旨起见，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应遵行下列原则：……四、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，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，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。……”

四、论述题：（1小题38分，2小题24分，共62分）

1. 论公共秩序保留制度在国际私法中的意义。
2. 阐述你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理解与评价。